

2023 年度市场建设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根据关于部门整体绩效管理的部署要求，对我单位 2023 年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。自评过程中，本着强化绩效目标意识、提高部门整体资金使用效率、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原则，通过目标计划梳理、工作数据采集、项目完成情况调查等方式对我部门 2023 年度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，并评估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工作开展情况。

（一）部门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情况

2023 年本部门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732.92 万元，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677.69 万元，决算数 677.69 万元，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100 %。

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共计 0 个，年初预算安排 0 万元，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0 万元，决算数 0 万元，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0 %。

（二）绩效自评开展情况

按照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要求，我局认真组织本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，开展绩效自评工作。截

至 2023 年底，单位内设机构 1 个，在职人员 56 人（含工勤人员 人）。局属预算单位 1 个。专门成立由市场管理科（单位）人员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机构，明确了绩效自评职责及人员分工，按照既定绩效目标、指标实施自我评价，于 2023 年 3 月 6 日，圆满完成了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任务，并按规定时限报送县财政局。

1. 本级项目支出自评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，涉及项目 0 个，预算资金 0 万元。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0 个，共涉及资金 0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%；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，共涉及资金 0 万元，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%；社保基金预算项目 0 个，共涉及资金 0 万元，占社保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%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，共涉及资金 0 万元，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%。

2.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得分 93 分，评价等级为优。（详见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）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（一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年初制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，包括部门总体绩效目标以及部门分项目标完成情况（成效）：对全县各市场进行了维修维护，业务保障用车得到了及时维修维护，保证了各市场保洁人员劳务费及时支付，保证了市场正常运行，提高市

场摊位租赁设施安全无消防事故及卫生环境无差评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2023 年无项目支出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无变化，保证了全年市场无消防责任事故。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（一）整体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。市场运行经费项目的运行保障市场数量 19 个，市场安全消防责任事故次数<1 次；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%；市场摊位设施利用率 $\geq 90\%$ ；零星维修维护效果很好，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%；项目组织、实施严格按照计划时间节点有序推进、按时完成资金进度，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%；一般性支出压减率<0%，按财政局要求压减 100%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。

2023 年本单位无项目支出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1. 预算编制有待更完整、科学。支出预算与实际支出项目有的存在差异。

2. 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加强，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。

3. 预算绩效工作能力有待提升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，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，本着“勤俭节约、保障运转”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，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、科学性、合理性。

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，经费支出严格按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，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。

2024年2月26日

